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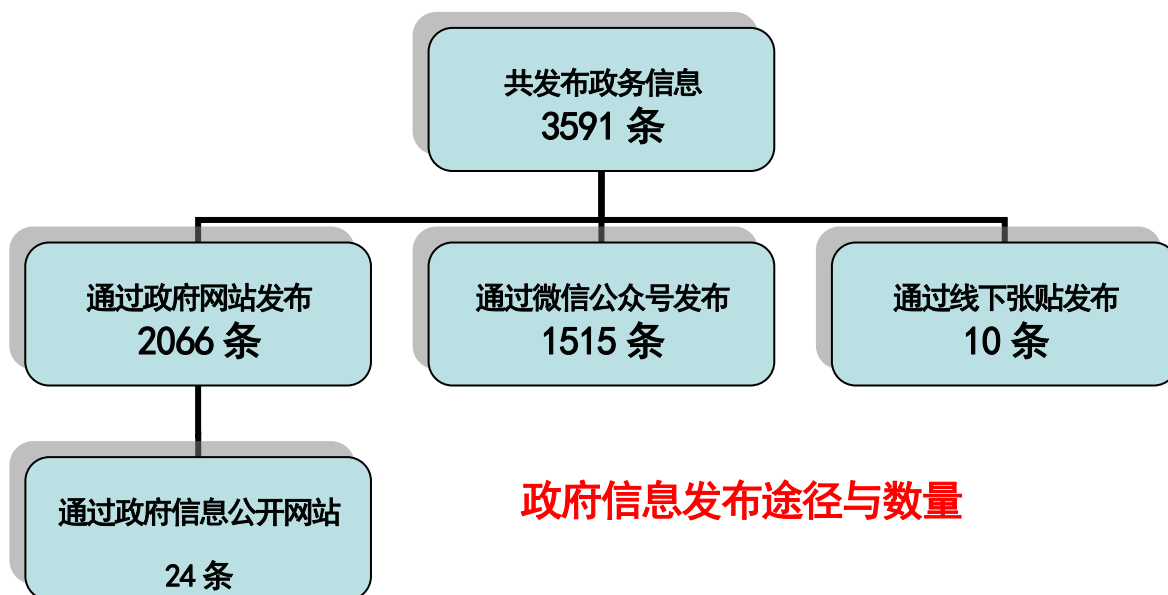
滕州市人民政府北辛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北辛街道办事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及时公开政府信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维护了政府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 年，共发布政务信息 3591 条，具体通过滕州市政府网站公开 2066 条（其中，在滕州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发布 24 条，包括机构职能类信息 3 条、政策文件类信息 4 条、政府信息公开机制类信息 8 条、通知公告类信息 9 条），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515 条，线下张贴 10 条。公开信息的类别及数量情况。机构职能类 3 条、政策文件类 4 条、政府信息公开机制类 8 条、通知公告类 737、工作动态类 2839 条。公开信息的内容涉及基层党建、政府建设、经济发展、城乡建设、文化教育等方面。



政府信息发布途径与数量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本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条，办理结果为予以公开 2 条、无法提供 1 条。全年无信息公开收费。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到和办理依申请公开信息数量各增加 2 条。

1. 予以公开

（1）2022 年 5 月 26 日收到自然人提交信息公开申请，申请公开信息为 2018 年孙庄村 3111 平方米住宅土地征收情况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一）项、第四十条的规定，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向申请人传达了《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北辛街道公开告字〔2022〕1 号），明确告知其所申请信息已于 2017 年 12 月进行了公示，可到管理档案的北辛街道城建工作岗查阅，并同时告知了查阅地址和申请人相关权利等事宜。

（2）2022 年 7 月 25 日收到自然人邮寄信息公开申请，申请公开“龙岭路道路建设项目”征地补偿方案、征地补助费用的发放和使用情况等。本机关虽在法定期限内告知申请人相关信息已经公示，并通过微信方式再次将信息发送给申请人，但申请人认为该行为属于未予答复而提起行政复议。根据滕政复决字〔2022〕147 号要求，本机关在规定期限内重新答复并通过邮寄方式送达。申请人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签收。

2. 无法提供

2022 年 5 月 21 日收到滕州羲海冷链物流有限公司邮寄信息公开申请，申请公开杏东区域改造建设工程涉及的征收或土地、房屋拆迁及补偿、补助费的发放使用情况。本机关因不掌握该信息，于

2022年5月31日作出《政府信息不存在告知书》。申请人先后提起两次行政复议，按照第一次行政复议决定书（滕政复决字〔2022〕103号）要求，本机关撤销《政府信息不存在告知书》，重新作出答复，依据事实于2022年8月22日再次作出《政府信息不存在告知书》。第二次行政复议决定书（滕政复决字〔2022〕154号）维持本机关于8月22日作出的《政府信息不存在告知书》的决定。

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

北辛街道公开告示〔2022〕1号

_____：

你于2022年5月26日向本机关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悉。

你申请的信息内容描述为：2018年12月30日，山东省政府《关于滕州市2018年第6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鲁政土字〔2018〕1677号）里地块十，征收了孙庄村3111平米住宅土地。请求，公开这3111平米住宅的所有户主姓名、拆迁档案（包括但不限于与孙庄村签订的购地合同、买卖款银行流水）、回迁房名单、回迁套数、回迁房摇号结果。

经查，你所申请公开信息已于2017年12月11日-2017年12月26日在滕州市善国中学区域改造建设工程指挥部门口公示栏进行公开公示，全程由滕州市公证处公证。你可以到管理档案的北辛街道城建工作岗查阅，地址为滕州市善国中路47号北辛街道院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一）项、第四十条的规定，现予告知。

如对本告知书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60日内向滕州市人民政府（地址：滕州市政务中心）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向滕州市人民法院（地址：北辛中路2566号）提起行政诉讼。

滕州市人民政府北辛街道办事处

2022年6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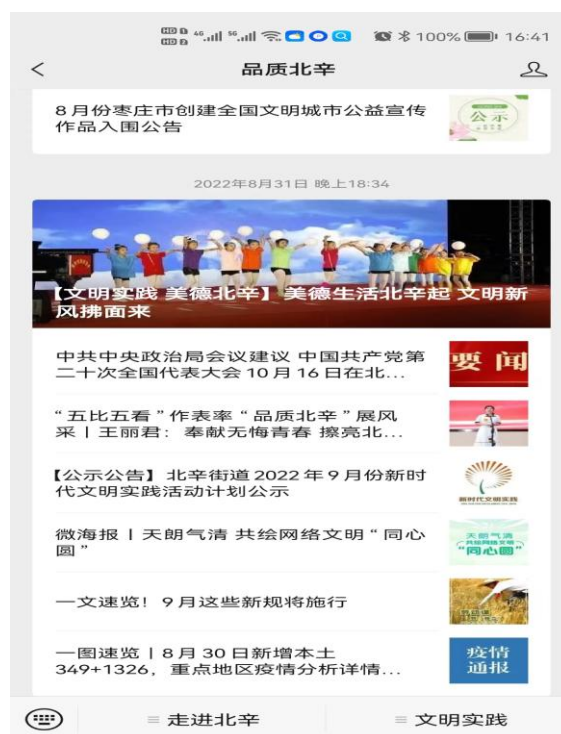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进一步完善了信息公开流程，健全了预公开、备案、定期与随机公开结合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调整了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认真落实“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将“五公开”纳入办文、办事和办会程序。动态扩展公开内容，结合群众关注的重点热点问题，定期对公开内容进行梳理。严格把关政府信息公开

内容审查，2022 年无违反规定和失泄密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重点规范了政府文件的发布标准、程序、格式等事项，按照滕州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版块设置要求，进行了信息公开内容建设。维护好了北辛街道办事处官网和微信公众号建设，依据《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规范栏目设置，强化信息搜索功能，做到多平台、多栏目、多渠道同步更新。



（五）监督保障情况

全年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培训会议 4 次，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座谈会 4 次，充分听取社会各界对政务公开及政府工作的意见，对提出的建议和问题，实行限期办理和整改。街道组织专门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检查结果在街道机关

进行通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总计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1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1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1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2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北辛街道政务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两个问题：一是推进工作的合力不强，主要表现在机关各部门配合意识欠缺，产生信息获取滞后、内容不全等现象；二是政民互动效果有待加强，主要表现为互动形式单一、参与度不高等方面。

改进途径。一是以强化工作督导、考核为重点，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领导机制、工作机制，逐一核实公开时间和公开质量，将结果计入领导干部考核和工作人员考核成绩，以此督促机关各部门积极配合政务公开工作。二是增强信息公开工作力量，选调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人员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工作，提高平台建设和信

息更新质量。三是切实抓好“政府开放日”活动，建设好政务公开专区，每季度举行不少于1次政府信息公开座谈会，提高参会的党员群众代表比例，以此提升公众参与度，推动政民互动更加深入广泛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严格遵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2年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

2、认真落实滕州市政府办公室制定的2022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时间、方式以及培训会议等活动，都按照工作计划进行。

3、2022年，北辛街道没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任务。

4、着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在平台建设方面突出了“品质北辛”微信公众号的作用，在公开形式上运用了更多图解、视频方式，使信息公开更直观，更易于群众接受。

5、本年度报告中所统计的有关信息公开数量，为北辛街道利用多个平台、多个渠道发布量的总和，并未在滕州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全部显示。

6、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7、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北辛街道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滕州市人民政府北辛街道办事处（地址：滕州市善国路47号；邮编：277599；联系电话：0632-5583018；电子邮箱：tzsbxjdbsc@zz.shandong.cn）。